

#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少先队广东省工作委员会

团粤联发（2015）44号

---

## 转发《共青团中央 全国少工委 关于召开中国 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并顺德区团委、少工委：

经党中央批准，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定于2015年6月1日至2日在北京召开。现将《共青团中央 全国少工委 关于召开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通知》（中青联发〔2015〕14号）转发给你们，请各级共青团、少先队组织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共同做好各项工作。

附件：《共青团中央 全国少工委 关于召开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通知》

联系人：李群英、魏蕾

联系电话（传真）：020-87185621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少先队广东省工作委员会

2015年5月25日

---

共青团广东省委办公室

2015年5月25日印

---

# 共青团中央 全国少工委

中青联发〔2015〕14号

---

## 共青团中央 全国少工委 关于召开中国少年先锋队 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团委、少工委：

经党中央批准，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定于2015年6月1日至2日在北京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的主题和任务

会议的主题：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要求和对少先队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团结、教育、引导全国少先队员听党的话、跟党走，从小立志向、有梦想，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做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的好少年，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好全面准备。

会议的任务：听取和审议第六届全国少工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七届全国少工委。

## 二、会议报到和返程

1. 各代表团统一报到和返程。为保证安全，少先队员代表必须随团集体报到和返程。代表团组织工作请按5月6日印发的《关于做好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有关准备工作的通知》（中少办发〔2015〕4号）有关要求予以安排。参会代表和工作人员原则上不请假，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请假，请省级少工委书面向大会秘书处请假。

2. 2015年5月30日（星期六）全天报到，报到地点为京西宾馆（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号）。参会代表6月2日晚上和6月3日全天返程（其中为第七届全国少工委委员候选人提名人选的代表6月3日下午和晚上返程）。接送站、订票、报销等事项请按5月12日印发的《关于做好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参会人员往返程订票工作的通知》予以安排。委托部分省份联系的高校代表、专家学者、社区和校外教育机构、社会组

织、社会各界代表，特邀人员，残疾少先队员代表的陪同人员，与代表团一同报到和返程。

3. 各代表团随团工作人员请务必于5月29日12:00前持本通知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到京西宾馆大会秘书处报到，参加15:00开始的工作人员和联络员会议。

### 三、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本次会议是少先队员和少先队辅导员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少先队组织的一次盛会，开好这次会议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级共青团、少先队组织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会同教育部门，共同做好各项工作。

2. 认真做好有关准备工作。各代表团到京前要集中培训，对代表参加好会议提出明确要求。要按照《关于做好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有关准备工作的通知》（中少办发〔2015〕4号）的有关要求，备好红领巾、做好练习标准队礼、熟练演唱有关歌曲等各项准备工作。大会期间将组织代表到天安门广场参加升旗仪式，届时气温将在20℃左右，建议准备长袖外套。为促进少先队员交流，会议期间拟举行“手拉手”活动，少先队员代表可自愿准备自己制作的易于携带的贺卡、图画等小物品，在会议期间交流分享。

3. 做好各项预案。由于往返路程较远，各代表团要结合本团实际，制定本团管理办法，做好各类安全预案。初夏季节是各种传染病高发期，请各代表团了解掌握代表的健康状况，制定好



卫生防疫预案。

4. 大会期间，参会少先队员代表由各省份代表团、大会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照顾，谢绝家长陪同。各省份代表团不带随团记者，大会不予安排。

各代表团如有咨询事项，请致电第七次全国少代会秘书处。

联系人：毛江源 沈子尧

电 话：010-85212352

13518743960 15210583389



---

抄送：团中央书记处各同志

团中央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2015年5月22日印发

# 中国少年先锋队全国工作委员会

---

## 关于做好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 参会人员往返程订票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少工委：

第七次全国少代会将于 2015 年 6 月在北京召开。为保证参会人员准时报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迅速组织落实。

一、各代表团统一报到和返程。为保证安全，少先队员代表必须随团集体报到和返程。2015 年 5 月 30 日（星期六）全天为报到时间，在北京站、北京西客站、北京南站和首都机场 T1、T2、T3 航站楼安排接站。6 月 2 日（星期二）晚上及 6 月 3 日（星期三）全天为返程时间，统一安排送站。

二、请各代表团尽早在当地订购抵、离京车（机）票（乘火车、飞机时成人须持身份证，没有身份证的少先队员须持户口本）。无法订到车（机）票的省份，可及时与大会总务处联系，大会总务处将积极协调民航和铁路等相关单位帮助解决。

三、会议代表中有工资收入的成人代表的往返交通费由本人所在工作单位报销。少先队员代表、代课教师代表、无固定收入成人代表以及特邀人员往返程长途汽车票、火车硬卧票（高铁/动车二等座），包括所在地至省会（自治区首府）的往返交通费由大会报销。广西、海南、四川、



贵州、云南、西藏、青海、甘肃、新疆九省（自治区）代表可报销抵、离京飞机票（经济舱）。为节省财政经费，请尽量提前购买儿童票和打折机票。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如统一组织乘坐飞机，其超过火车硬卧（高铁/动车二等座）票面价格的部分由决定乘机单位负责。

四、部分省、市残疾少先队员代表的陪同人员与代表团一同报到。

五、请各代表团准确填写《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各代表团抵、离京回执表》并于5月20日下班前传真至大会总务处。

六、各代表团工作人员请务必于5月29日12:00前单独到京西宾馆大会秘书处（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号）报到，参加15:00开始的工作人员和联络员会议。

联系人：张永意 陈照彻

电话：010-85212910、13615281977、13811150929

传真：010-85212352

附件：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各代表团抵、离京回执表

